

# 发现“富婆”女友是逃犯敲诈38万

## 女逃犯无奈自首并报案,情人亦被警方抓获

本报5月3日讯(记者 柳斌 通讯员 王婷婷) 知道自己的“女友”是逃犯后,30岁的姜某不但不积极揭发检举,还以此为要挟,敲诈勒索情人38万元。近日,姜某和其情人张某双双落入法网。

今年30岁的姜某是牟平区人,2014年偶然的机会认识了50多岁的妇女张某。张某虽然比姜某大20多岁,但是一直以富婆的身份自居,花钱出手大方,无论是穿着打扮还是化妆美发都非常

时尚,姜某很快与张某发展成为情人关系。

刚开始,张某经常给姜某钱物,后来姜某慢慢发现张某并不是他想象的那么有钱,而且有点神秘。有一次,姜某发现张某外出在街上遇到警察就比较慌张,便继续追问,从张某的只字片语中,姜某断定张某肯定有问题,很可能是个逃犯。此后,姜某不但没有立即到公安机关检举揭发,还暗自窃喜,觉得这是个机会,准

备狠狠捞一笔。

3月21日,姜某带着电棍等物品来到张某在莱山区某小区的住所。姜某向张某表明了自己已经知道她是个逃犯,如果张某想要自己不报警,就要给自己一笔钱。张某说自己没有存下钱,平常花的钱全是自己连环诈骗来的,所以才会被列为逃犯。

姜某不依不饶,采取殴打、电棍击打的方式强迫张某签写了一张38万元的欠条,并要求张某赶紧想办法把钱

给自己。姜某离开后,张某家中又陆续来了几拨要债的人,张某被逼无奈,越想越觉得自己没有出路,便向莱山公安局望海派出所自首了。

张某自首的同时向民警报案,称姜某对自己敲诈勒索,并使自己大腿部位被电棍击伤。民警将逃犯张某移交至芝罘警方,并在牟平区将涉嫌敲诈勒索的犯罪嫌疑人姜某抓获归案。

目前,姜某已被取保候审。

## 断臂男子无证开车酿事故

本报5月3日讯(记者 柳斌 通讯员 全福 先媛) 近日,在市区二马路上发生一起交通事故,让民警吃惊的是,肇事男子为残疾人,只有一只手,系无证驾驶。该男子辩称一只手挂挡,掌控方向盘并不耽误,之所以出车祸是因为接了个电话。

近日,烟台市交警支队第一大队事故处理中队民警接到一起事故报警,接警后在事故现场看到的一幕着实把民警惊呆了。这是一起简单的追尾事故,可后车的驾驶员却不“简单”,民警看到该驾驶员右胳膊肘以下残缺,没有手掌,只靠左手控制方向盘,挂挡,十分危险。

又经检查,民警发现该男子并未取得驾驶证,更令民警哭笑不得的是,当问及没有驾驶资格的情况下为什么还要开车时,司机竟然告诉民警:“我坐在驾驶室里你们查不到我,谁知道刚才我接了个电话,出了这么个事故,就被你们查到了。”

经过调查,司机姓姜,当天姜某驾驶朋友的鲁D牌轿车沿二马路由东向西行驶,在行驶过程中,由于接听电话导致精神不集中,笔直地撞向在路口等待绿灯通行的大众轿车。

事故民警赶到后发现姜某并未

取得驾驶资格,便立即将其带至大队进一步落实,令民警没有想到的是,姜某同样因无证驾驶的违法行为于同年3月30日被交警部门查获并进行处罚。

交警介绍,我国《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》第11条第2项对申领机动车驾驶证有明确的身体条件要求:双手拇指健全,每只手其他手指必须有三指健全,肢体和手指运动功能正常。但手指末节残缺或者右手拇指缺失的,可以申请小型汽车、小型自动挡汽车、低速载货汽车、三轮汽车准驾车型的机动车驾驶证。司机杨某肢体残缺严重,明显不具备申领机动车驾驶证的资格,同时开车上道如果出现紧急情况,手臂缺乏相应的掌握能力,是很容易引发交通事故的。

姜某称,他技术很好,可以用左手控制方向盘然后挂挡,一点都不耽误。

民警在详细给姜某解读了交通安全法后,姜某才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及存在的危险。随后,驾驶员姜某因违反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关于无证驾驶的违法行为,将面临罚款2000元、行政拘留15日的处罚。



▲断臂男子驾驶的车。 通讯员供图

▶无证驾驶的断臂男子姜某。 通讯员供图



## 小伙犯毒瘾家人以为生病将其送医

本报5月3日讯(记者 于飞) 近日,牟平区的曲某在家中举止异常,家人以为他生病了,就赶紧将他送到医院,医生诊断他是吸毒所致,就报了警。目前,曲某已被拘留。

近日,系山边防派出所的民警接到了一位医生的报警,称他的病人可能是吸毒了,民警接到报警后赶到医院。原来,这名男子在家中举止异常,家人以为他病得厉害,就赶

紧把他送到了医院,医生看他语无伦次,精神极度亢奋,像是吸毒的症状,医生就报了警。

经过检测,曲某的举动确实是吸毒所致,家人知道后,非常震惊,一再要求将曲某送去强制戒毒所,可是曲某并不满足强制戒毒的条件。据了解,今年28岁的曲某,已经成家并且有了孩子,却整天游手好闲,家里人没跟着少操心。

目前,曲某已被拘留。

## 运管部门严查“黑车”拉客

本报5月3日讯(记者 赵金阳 通讯员 贺运) 5月1日上午9时许,市交通运输局运管处执法人员巡查时接到市民举报称,一辆车牌号为鲁Y开头的标致车在汽车南站门口揽客、拼客到海阳。

运管处执法人员迅速赶到现场,举报人向执法人员讲述司机王某经常到汽车南站门口揽客、拼客,并当场向执法人员提供了录制的一段视频证据。执法人员查看了视频影像资料,在王某车

内还发现了很多出租车的机打发票和客运车票。在证据面前,司机王某对自己从事非法营运的事实供认不讳,市运管处执法人员将王某带回运管处做进一步调查处理。

据了解,节假日期间,市交通运输局运管处执法人员“五一”假期共接到电话投诉11起,执法人员分别到汽车南站、港站、烟台大学附近进行调查处置。同时,加强日间、夜间巡查,维护正常的客运市场秩序。